

红旗区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新乡市红旗区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省、市、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工作理念，加强组织领导，强化信息发布，把政务公开贯穿于财政工作全过程，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走深走实。

（一）主动公开：坚持将预决算信息公开与预决算编报、审核、批复等工作同部署、同落实，指导督促各预算单位按照规范的公开形式和规定公开时限，及时在政府网站上集中公开部门预决算信息。截至目前，全区 101 个部门及下属单位均已按时公开 2023 年部门决算及 2024 年部门预算。

（二）依申请公开：本单位全年办理本单位依申请公开答复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围绕财政工作重点亮点，充分发挥信息宣传工作的主动性，组织稿件积极宣传我局在加强财政资金统筹、财政金融联动、预算绩效管理、财会监督等方面的做法成效。二是持续加大政府信息的解读力度，对预算报告、规范性文件等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加强数据化、图表化解读方式，让群众更直观理解报告内容。三是严格制发程序，每份规范行政规范性文件均严格履行调研论证、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讨论和向社会公布程序。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公众号等政务媒体平台，定期发布财政新闻与本单位亮点工作开展情况，创新开展“财政微课堂”模块，聚焦企业群众关心的民生实事面向社会公开科普。截至目前，“红旗财政”公众号关注人数已达千人，已发布“财政微课堂”54 期，累计观看 37291 人次。

（五）监督保障：不断做好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切实发挥公众号内容发布“三审三校”防错纠错作用，持续规范账号运行与内容创新，定期对公众号表述内容不规范等问题进行自查与修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度，我局在推进财政信息公开过程中取得了一定的工作成效，但在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不足。例如，群众普遍关心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不够，主动公开渠道广度不够。

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效开展。一是进一步完善公开内容。要将社会公众普遍关心、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特别是社会保障、惠民惠农惠企、优化营商环境等政策扩大公开的范围；二是进一步改进公开方式。采取线上与线下结合，通过实地走访、电话解答对企业群众需求进行把握了解，依托公众号“红旗财政”及时全面向社会公开财政工作开展情况及回复群众关注问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收取申请人的任何费用。